攀枝花学院法学院文件

法学院党 [2021] 9号

法学院关于学院领导分工的通知

学院各科室, 教职工:

按照"二级学院实行党政共同负责、分工协作的领导体制" 要求,经 2021 年 3 月 9 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研究,报学校联系 领导同意,现将学院领导分工情况通知如下:

副院长(主持工作): 杨开华

主持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。负责学院发展、人事及师资队伍建设、教学管理、科研管理、财务、继续教育、后勤服务、国有资产管理、服务地方等工作。分管办公室、教学科研科,指导相应学生社团。

党总支副书记(主持工作): 张琳

主持学院党总支全面工作。领导思想政治工作、宣传工作,

负责学院党建工作、统一战线工作、保密工作、纪检监察工作、 工会工作、干部队伍建设、师德师风建设、招生就业、校友等工 作。分管学生科、分团委,指导相应学生社团。

攀枝花学院法学院 2021年3月9日